

中共南京中医药大学委员会

南中医大委组〔2017〕32号

关于蒋龙魁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分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附属医院党委：

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蒋龙魁同志试用期满任党委办公室副主任；

李敏同志试用期满任党委学生工作部副部长；

魏琦同志试用期满任团委副书记；

张裕强同志试用期满任团委副书记；

毛敏同志试用期满任研究生院党委副书记；

刘明同志试用期满任护理学院党委副书记；

陈小进同志试用期满任翰林学院党委副书记。

以上7位同志任期至2019年10月。

中共南京中医药大学委员会

2018年1月12日

抄送：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、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委